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ONIC

## 東力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8)

### 股價及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與華能有限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本公司與華能有限公司所刊發日期分別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之聯合公佈(「該等聯合公佈」)以及本公司所刊發日期分別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本重組、建議集團重組及債權人計劃、建議認購新股份及建議發行酬金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注意到今日本公司之股份成交量增加及股價出現波動，謹此聲明，除該通函、該等聯合公佈及該等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導致上述波動之原因。

除該通函、該等聯合公佈及該等公佈所披露之資料外，董事會確認，並無有關擬進行之收購或變賣之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須予披露；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股價之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規定之一般責任須予披露者。

本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就本聲明之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責任。

承董事會命  
東力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凌少文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凌少文先生、黃其昌先生及李鳳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彭漢中先生、鄭曾偉先生及鍾慶華博士組成。